##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視覺設計學系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

## 加選課程公告

 若課程人數已滿,系統選不進去,有加選需求的同學,請填寫「加開人數表」(可至系網下載或系辦索取),經由授課老師簽名 同意後,親自送交系辦,當下會開名額,請立即上網選課,逾 時不候。(限本系開設課程-開課代號 VD-XXX)

辦理時間:2/19(一)至2/27(二)上午10:00~下午16:30。

(不含中午 12:00~13:30 及例假日)

若有超修及高修需求的同學請另外繳交「申請單」(可至系網下載或系辦索取)。(限本系課程及人數未滿課程)

## 收件時間為 2/23(五)中午 12 時前、逾時不候。

**超修:**各學系學士班學生,每學期最高修習學分數為 27 學分;最低修習學分數, 一至三年級為 16 學分, 四年級為 9 學分。超修科目**以 2 科為限**。

高修: 低年級修讀高年級科目(非系必修)

- 若是在職專班學生,欲選日間部課程,請填寫「日夜互選單」,給任課老師、主任簽名,親自送交進修學院辦理。
- 4. 檢附「加開人數表」、超修/高修「申請單」、「日夜互選單」、加簽單(僅限於研究所學生因特殊情況無法自行於網路選課(如申請單列舉的條件),或是大四學生的通識、體育還沒修完(網路選不到課、缺2門)。